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陳婉芬

電話：(02)7736-5984

Email：vico32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0600712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訂頒「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辦法」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6年5月17日院授主預字第1060100962D號函（附原函影本及附件）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(含附小)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、各國立高中職校務基金、學產基金、運動發展基金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本部會計處(國立學校及附設醫院科、私校及會計人事管理科、審核及帳務科、公務預算科)

106/05/18
電子公文章
10:08:33

106/05/18

